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修订稿)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骏成科技”）拟向徐锁璋、姚伟芳、徐艺萌、丹阳精易至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所持有的新通达 75%股份（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即徐锁璋将其持有的 2.50%标的公司股份转让给骏成科技，姚伟芳将其持有的 10.00%标的公司股份转让给骏成科技，徐艺萌将其持有的 59.82%标的公司股份转让给骏成科技，丹阳精易至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 2.68%标的公司股份转让给骏成科技，并同步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030008 号）（以下简称“二轮审核问询函”），并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二轮审核问询函及相关申请文件。因申请文件中的财务资料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已将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并完成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

现对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与 2024 年 9 月 25 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的主要差异进行如下说明：

序号	章节	修订情况
1	释义	1、修订报告期期间、审计报告、审阅报告文号等释义；2、增加部分释义。
2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财务数据；2、补充说明本次加期评估情况；3、更新上市公司审议情况。
3	重大风险提示	1、更新财务数据；2、更新上市公司审议情况。
4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更新财务数据；2、补充说明本次加期评估情况；3、补充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标的公司资产补足安排的承诺函》
5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更新财务数据。
6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更新交易对方财务数据。

序号	章节	修订情况
7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更新财务数据；2、更新报告期生产、销售及采购情况。
8	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补充加期评估及相关分析。
9	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规性分析	更新财务数据。
10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财务数据及相关分析。
11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更新财务数据。
12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更新财务数据及关联交易情况。
13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1、更新财务数据；2、更新上市公司审议情况。
14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更新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